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-6120
聯絡人：梁世蓉
電 話：04-37061122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514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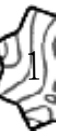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51461A00_ATTCH1. pdf、0051461A00_ATTCH2. odt、
0051461A00_ATTCH3. pdf、0051461A00_ATTCH4. pdf)

主旨：函轉有關「教育部疫後就學貸款補助辦法」，業經教育部
於中華民國112年4月14日以臺教高通字第1122200943A號
令訂定發布，檢送原函及原函附件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4月14日臺教高通字第1122200943D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法規電子檔案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
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 下載。
- 三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洽下列單位詢問：
 - (一)一般大學校院、各承貸銀行、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：教育部高等教育司陳盈螢小姐(電話：02-7736-5884)。
 - (二)科技大學、技術學院、專科學校：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許芷寧小姐(電話：02-7736-6163)。
 - (三)高級中等學校：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梁世蓉小姐(電話：04-3706-1122)。

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
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